

附表 院長於院會提示事項各機關辦理情形摘要表

資料截止日期:111.05.10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指示事項	辦理(執行)情形	管考建議
110/06/03		A03251	<p>行政院 110 年 4 月 14 日核定 114 億元之「大安溪、大甲溪聯通管工程」，能供應大臺中地區每日 25 萬噸水源，請水利署儘速辦理。</p>	<p>「大安溪、大甲溪聯通管工程」計畫，預定目標為提升大甲溪水源運用率及供水能力，使供水能力增加 25 萬噸/日，因應 120 年大臺中地區(含部分苗栗、彰化地區)用水需求，工程基本設計(設計原則)於 110 年 9 月 24 日經工程會同意辦理，分 4 標執行，第 1 標已於 111 年 2 月 10 日決標，3 月 7 日開工，第 3 標 111 年 3 月 10 日決標，4 月 3 日開工，餘 2 標辦理招標作業中。</p>	繼續追蹤
110/08/12		A03277	<p>除高鐵外，也請交通部督導臺鐵儘速全面完成邊坡告警系統，不容 0402 臺鐵 408 次太魯閣事故再次發生。此外，過去臨邊坡設計之路段周邊地貌及水文環境，是否隨時間推移有所改變，影響當初設計之安</p>	<p>一、工程會 110 年 11 月 19 日召開交通建設邊坡安全總體檢成果研商會議，交通部所屬 9,760 處邊坡，體檢 5,163 處、套繪圖資 2,629 處，計盤點 551 項缺失。迄 111 年 3 月底止，各單位改善情形：交通部所屬盤點 551 項缺失已改善完成</p>	繼續追蹤

			<p>全性，請吳澤成政委督導交通部會同工程會邀集相關技師團體全面檢視，並請經濟部水利署及農委會水土保持局提供協助，加強邊坡排水之功能，確保邊坡路段之安全。</p>	<p>455 項，其中國道盤點之缺失已全數改善完成，相關單位體檢缺失尚按排程進度辦理改善。</p> <p>二、臺鐵局於 111 年 3 月 11 日召開「車輛入侵阻隔設施及告警系統建設計畫」審查會，刻依審查意見修正計畫，4 月 19 日重新提報修正計畫。</p>	
110/08/19		A03279	<p>請相關主管機關，包括農委會林務局、防檢局、畜牧處、財政部關務署、內政部移民署及海委會海巡署，以防堵如武漢肺炎、非洲豬瘟、牛結節疹等之決心及態度處理外來物種（如綠鬣蜥或銀合歡）的入侵。</p>	<p>一、財政部持續配合防檢局對風險較高管道如旅客行李、郵包、快遞貨物等加強查緝，以防止外來種入侵。</p> <p>二、海委會研議修訂「海洋委員會及所屬機關人員緝獲重大案件獎勵要點」，研擬增列查緝保育類動物案件獎勵基準，以鼓勵所屬加強查緝類案，俾提升查緝成效。</p> <p>三、農委會全面提升邊境管制強度、加強境內物種入侵風險監控並分級管制，業擬具「外來入侵種埃及聖鸚、綠鬣蜥與恆春半島銀合歡移除及復育計畫(112-113 年)」(草案)於 111 年 2 月 10 日提報行政院，行政院審議中。</p>	繼續追蹤

				四、內政部動員清查，積極偵辦；加強多元、多語宣導；邊境防範，管控風險。藉由政府各部會間相互合作，共同防範查緝走私業者或非法走私外來物種。	
110/08/26		A03284	有關宜蘭高鐵設站地點，請交通部針對各個可能方案仔細分析其優缺點，並讓宜蘭鄉親充分瞭解各個方案的優劣利弊，並務必到地方傾聽、蒐集鄉親意見，以利後續在兼顧專業及切合民意、重視民意基礎上，求取最大的圓滿後再做決定。	<p>一、交通部鐵道局於110年9月25日召開高鐵延伸計畫宜蘭端站址方案地方說明會，11月17日出席立法院交委會考察宜蘭交通建設行程，向各界說明宜蘭端站址規劃內容及聽取地方意見。</p> <p>二、111年1月4日陳報交通部高鐵延伸宜蘭計畫可行性研究暨綜合規劃報告書，1月27日召開研商高鐵延伸宜蘭計畫可行性研究暨綜合規劃報告環評前審查會議，結論略以：本計畫暫以縣政中心以南350公尺處之站址方案為高鐵站址優選方案，請鐵道局據以辦理後續環評作業。高鐵延伸宜蘭計畫已於1月啟動一階環評作業。</p>	繼續追蹤
110/09/02		A03287	請農委會與勞動部、衛福部合作，儘速將農民職業病予以正	一、農委會自110年9月10日起將職業病納入農民職災保險給付，讓農民職業安全保障範圍	解除追蹤

			<p>面表列，以及早發現特定地區與類別的農民職業病，並予以補償。另請農委會加強農民農作環境安全教育，並請勞動部加強提升基層勞工職場安全意識。</p>	<p>更為完整。傳統職業病認定採正面表列計 11 項；非正面表列之其他疾病項目，藉各區職業傷病防治中心及合作網絡醫院的職業醫學科專科醫師依醫理見解，協助個案。</p> <p>二、持續辦理農業從業人員安全衛生檢查、農民職域安全衛生探討及預防宣導計畫。</p> <p>三、勞動部與農委會合作，提升該產業雇主與農工職場危害預防知能；積極協助農委會，介接該部職業傷病診治體系，由各防治中心與網絡醫院提供農民專業諮詢及診治服務。</p>	
110/10/07		A03300	<p>「班班有冷氣」將於 111 年 3 月 1 日正式啟用，請教育部潘部長在同日為全國中小學學生上一堂課，告訴孩子們要懂得感恩、懂得愛護、懂得珍惜，並進而為維護環境盡一份心力。</p>	<p>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電力系統改善暨冷氣裝設計畫（109 至 111 年），相關工作項目硬體裝設均已於 111 年 1 月 23 日以前完成 18 萬 1,953 臺冷氣之裝設，並於 2 月 10 日行政院第 3789 次會議報告。目前已請各地方政府、學校進行最後的測試工作，以確保學校電力系統及冷氣後續使用的安全性，院長於 4 月 25 日主持啟用儀式。</p>	解除追蹤

110/10/14		A03301	<p>請教育部在學校排一堂課，讓學生在視聽教室觀看有關臺灣美景的影片，願意走出去，實地接觸這塊土地的美好，感受四季不同的風貌，或是由交通部觀光局鼓勵旅行社加強開發有關國家綠道的各種行程，讓更多國人有機會參與。</p>	<p>一、交通部觀光局推出「獎勵旅行業推廣特色團體旅遊實施要點」，鼓勵旅行業者將國家綠道元素融入行程，吸引民眾參與體驗臺灣國家綠道之美，擴大對綠道周邊食、宿、遊、購、行等觀光關聯產業之內需消費效果，活絡地方商機。另辦理「2021國內金質旅遊行程徵選」，針對山脈步道等7大類選出21條國內金質遊程，加強行銷推廣，以期帶動更多國人體驗國家綠道相關優質遊程。</p> <p>二、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規定，學校於各領域課程設計應適切融入戶外教育，培養學生「走出課室外」的學習；學校可適時運用臺灣美景的影片，配合實地到戶外及校外考察，培養學生思考能力與解決環境議題的行動力。國教署亦藉由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計畫，推動及辦理戶外教育活動、研發優質戶外教育課程，以提升戶外教育教學品質。</p>	解除追蹤
-----------	--	--------	--	--	------

110/10/14		A03302	受疫情衝擊的內需產業，如因調漲基本工資加重經營負擔，請經濟部及勞動部儘量予以協助，並儘速公布配套措施，讓雇主安心。	<p>一、經濟部於 110 年 11 月 4 日行行政院第 3776 次會議陳報「受疫情影響事業基本工資補貼方案規劃」，經行政院同意辦理。「111 年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事業基本工資補貼方案」，自 111 年 1 月 17 日開放事業單位線上申請，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管理委員會已將款項撥予經濟部。</p> <p>二、經濟部於 3 月 18 日修正公告上開補貼作業要點，放寬適用資格認定，並延長申請期限至 4 月 15 日。</p>	解除追蹤
110/10/14		A03303	科學園區、工業園區等特定場域，請經濟部、科技部協助相關外展疫苗施打作業。	<p>一、經濟部於 110 年 10 月底已協助完成第 1 劑疫苗覆蓋率 7 成、第 2 劑疫苗覆蓋率 3 成之目標。</p> <p>二、110 年 11 月至 111 年 3 月持續提供 14 處場地（科技產業園區 2 處、工業區 10 處、國營會 2 處）支援地方衛生單位設置疫苗施打站，經統計已完成 2 萬 6,267 人（含國人及外籍移工）施打。</p>	解除追蹤

110/10/14		A03304	<p>未來請國發會盤點國家綠道斷點路段間的串連，並針對維護使用管理之分工，提出更詳盡務實的報告。</p>	<p>國發會於 107 年 3 月研提訂定「建構國家級綠道網絡綱要計畫」，由相關機關據以推動執行。110 年 10 月 14 日行政院第 3773 次院會向院長報告「國家綠道推動情形」，所有路線均於 110 年底前完成且無斷點，目前各條國家綠道均有主責部會負責維護管理，未來亦將依院長提示事項持續辦理。</p>	解除追蹤
110/10/21		A03305	<p>民生物資（如沙拉油）或是蔬果供應等，請經濟部、農委會掌握供需情形，充分供應，並請公平會加強查察當中是否有人刻意炒作，哄抬價格。至於鋼料部分，請經濟部促請中鋼公司協助以平抑國內鋼價；貨櫃海運價格部分，請交通部促請陽明海運公司提供相關協助，希望相關部會一起努力穩定物價。</p>	<p>一、目前天氣穩定蔬菜生長正常，目前價格尚在合理範圍；水果部分亦夏季水果盛產期，品項多樣，農委會將輔導農民團體視市場需求調節出貨，以穩定市場價格。</p> <p>二、公平會成立「防制人為操縱物價專案小組」，定期查察重要民生物資等產業概況及價格波動情形，並依行政院「穩定物價小組」之分工，積極參與跨部會物價聯合稽查小組運作。有關貨櫃海運價格部分，定期請業者提供運價資料，以掌握價格變動情形。</p>	解除追蹤

				<p>三、交通部成立跨部會之「國際海運運輸平穩工作小組」，持續滾動檢討因應措施與執行情形。另鼓勵國內進出口業者與國籍航商簽訂長期契約或合作備忘錄(MOU)，俾利長期取得穩定運送服務及有利運價。</p> <p>四、經濟部推動民生物資原料(衛生紙)及產銷管控數位化，掌握安全庫存；每月定期彙整並監控產業公會提供之沙拉油及麵粉出廠價格、供給與庫存資料，以確保終端產品穩定供應；促請中鋼公司協助平抑國內鋼價。</p>	
110/10/21		A03306	<p>請衛福部全面盤點全國 374 家衛生所各自面臨的問題；並能因應需求，釐及履及予以加強補足，以強化衛生所在地功能，讓「國民平等」、「醫療到位」，確保全體國人健康。</p>	<p>一、衛福部完成修正「(縣市衛生局所屬)衛生所組織規程參考基準」暨附表「(縣市衛生局所屬)衛生所員額設置參考基準」。截至 111 年 3 月中旬止，計有 8 個地方政府增加進用衛生所醫事人員 33 人。</p> <p>二、核定補助「重點科別培育公費醫師制度計畫」期滿公費醫師之全額補助計 4 家衛生所共 6 名；「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醫事人員養成計畫」，截至 110</p>	解除追蹤

				<p>年12月底止已培育1,309人，協助地方挹注衛生所人力。</p> <p>三、透過前瞻 1.0 基礎建設-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協助補助衛生所(室) 硬體修繕或重建等，截至 110 年已補助 148 件，其中已工程結案 121 件，結案率超過 8 成以上。</p>	
110/10/21		A03307	<p>期許金管會再費心研議，想出機制或方法，鼓勵更多政府機關以預算編列方式，或是民間以捐贈方式，讓更多弱勢族群可以加入微型保險，使社會更為安全。</p>	<p>一、金管會自 98 年 7 月 21 日發布「保險業辦理微型保險業務應注意事項」(下稱「應注意事項」)以來，三度修正「應注意事項」規定，以擴大微型保險承保對象。</p> <p>二、該會刻規劃參酌財政部所得稅計算之免稅額、標準扣除額及薪資所得扣除額總計數方向，修正「應注意事項」規定，調整經濟弱勢者所得上限，使更多經濟弱勢族群可獲得基本保險保障。</p> <p>三、另持續與中央部會及地方政府深化合作，擴大弱勢納保對象範圍(如中低收入戶)。同時研議於「保障型保險商品平臺」新增微型保險商品，以網路投保方式投保微型保險。</p>	解除追蹤

110/10/28		A03308	<p>因應農曆春節國人返鄉人潮，請指揮中心協調國防部、經濟部、勞動部、財政部等相關部會，提供所屬訓練中心等公共營造物作為隔離檢疫場所，以回應國人返鄉所需。</p>	<p>一、衛福部於110年12月、111年1月徵用3處場地(共723間)，加上鹽水所123間續徵用，計增加846間房間供農曆春節返鄉國人及其他檢疫者隔離檢疫使用。111年2月場勘臺北市4處場地(共672間)持續洽談中；3月場勘臺北2處、臺中3處、高雄2處場地，總計7處。</p> <p>二、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訓練場宿舍計878床，已如數徵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學員生活大樓，計徵用41間房，目前均完成設置(預定徵用至111年6月底止)。</p> <p>三、財政部公股事業員工訓練所套房，臺灣銀行(股)公司160間、臺灣土地銀行(股)公司66間及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公司78間，計304間業全數徵用。</p> <p>四、經濟部國營會業提供水利署牡丹水庫管理中心招待所、技術處工業技術研究院中興院區、台水公司新營訓練所、台電公</p>	解除 追蹤
-----------	--	--------	---	---	----------

				<p>司谷關訓練中心等 4 處場所提供衛福部。</p> <p>五、國防部提供桃園八德「興豐營區」等 9 處營區及職務宿舍，共計 1,166 間套房，予衛福部作為集中檢疫所使用。</p>	
110/10/28		A03309	<p>臺灣有更多不輸國外的美景等待國人發覺欣賞，請交通部觀光局及相關部會加強開發及行銷，希望將國人過去一年 8,000 億元的國外旅遊消費導引至國內市場。</p>	<p>一、交通部輔導「臺灣觀巴」針對國旅需求轉型創新規劃路線，目前計 26 家業者，營運 6 大主題，91 條路線，並納入當地特色餐食及體驗活動等方式，帶領遊客深化在地體驗。</p> <p>二、相關整體行銷宣傳及綜合媒體宣傳，配合五倍券及國旅券發送，推出「滿千送 200」活動優惠行程；舉辦「臺灣觀巴・即刻出發」活動記者會。</p> <p>二、輔導旅行業主動與在地產業合作，協助找出在地亮點為主軸，凸顯臺灣在地特色。</p> <p>三、製作 10 支「臺灣之美」介紹影片，將臺灣美景向國人行銷，並已在無線電視台、有線電視台、觀光局 FB、LINE 官方帳號、Youtube 頻道等行銷。</p>	解除追蹤

110/11/11	A03310	<p>至今保存最完整的恆春古城，目前雖有部分城牆拆除，但如能以復舊如舊的空橋串聯起整座古城，全長約 2 千多公尺，行人可以在城牆上漫行，體會先人的生活，這也是一種歷史的重現，請文化部加速推動。</p>	<p>一、「恆春古城保存活化專案計畫」，原則僅考慮東門城段斷點；其餘斷點則以優化既有步道及通行空間方式進行。行政院業於 111 年 2 月 22 日核復在案，並於 4 月 18 日同意本案 111 及 112 年預算。</p> <p>二、其中子計畫「補充調查研究及修復再利用計畫(包含修復再利用、環城串接優化評估、展覽規劃 3 項)」已決標公告，廠商並於 4 月 28 日提送期初報告；子計畫「恆春古城周邊綠帶、公園、廣場、步道系統改善規劃及監造」案預計於 5 月上網公告招標；子計畫「交通安全維護系統計畫(111 年 1 月-111 年 11 月)」5 月已完成招標評選及發包。</p> <p>三、刻正依院長 4 月 25 日指示整理北門及東門城牆內外周圍土地權屬等資料，以做為戶外展演空間選址之參考。</p>	繼續追蹤
110/11/11	A03311	<p>再造歷史現場計畫要達到政策設想的目標，不是以經費補助地方政府即可，在此請文化部</p>	<p>一、文化部自 106 年迄 110 年與 22 縣市合作辦理 41 項專案計畫，定期召開工作會議，邀集</p>	解除追蹤

			<p>統籌辦理，擬出一個一個專案計畫，營造歷史場景的故事，相信可吸引更多的觀光客，也才是真正的再造歷史現場。</p>	<p>地方政府就計畫執行進度與問題進行研商處理、針對計畫階段成果分享交流；另透過分區輔導團每月至地方政府，解決地方政府軟硬體的整備之執行問題，共同營造各個歷史場景故事。</p> <p>二、亮點成果案例如「大溪好生活」案，「大溪歷史光廊道」榮獲「2020 臺灣光環境獎」；「大基隆歷史場景再現整合計畫」，「要塞司令官邸」及「要塞司令部校官眷舍」兩處古蹟修復成果，榮獲「2021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環境文化類」「金質獎」肯定。</p> <p>三、輔導團協助縣市部分，111 年 4 月輔導團與各縣市共同製作資訊平台計畫成果展示、彙總 106 年至今成果整體呈現在線上網頁，將持續協助各縣市政府共同排除執行困難。</p>	
110/11/18		A03312	<p>政府除有系統的將這些散落各方的作品尋回典藏外，更重要</p>	<p>一、「文化藝術獎助及促進條例」修正公布後，文化部配合修正相關子法，於公共藝術部分，</p>	解除追蹤

			<p>的是讓這些作品能以各種方式讓國人認識，如由公視製播專題報導介紹這些作品，或是落實文化藝術獎助及促進條例，強化公有建築物及重大公共工程之美學環境，讓這些作品不只是作為學術研究之用，也有更多國人的參與，才能成為人民的文化素養。</p>	<p>鼓勵購置、租賃畫作、雕塑、工藝等相關作品，也於民眾參與和教育推廣部份，強化臺灣藝術史名家或作品等藝術教育部分。除能強化公有建築物及重大公共工程之美學環境外，亦可使國人更親近、認識藝術經典。</p> <p>二、該部亦將設立公共藝術相關專戶，增加購置經典作品、扶植傳承傳統工藝美術技藝人才之財源，使各項經典作品融入公共場域內，提升日常美學環境，協助國人更認識臺灣藝術，讓臺灣藝術被看見。</p>	
110/11/18	A03313	<p>政府所展現積極重建臺灣歷史的態度，也有越來越多的民間人士深受感動，紛紛將私藏作品交付國家，政府應當舉辦盛大的活動彰顯我們的敬意，更應充分運用這些典藏，不要讓這些作品僅是在參展館的一角靜置，乏人聞問。另請文化部持續全力協助當代臺灣藝術之</p>	<p>一、文化部透過重建臺灣藝術史計畫，積極展開各藝術領域的作品蒐整、研究等相關工作，起了拋磚引玉的效益，透過民間與政府齊力合作，讓臺灣藝術資產的歸納整理能更進一步。</p> <p>二、重建臺灣藝術史計畫執行至今已有一定成果，未來將在先前所進行的基礎成果上持續發展，結合各單位、民間力量，</p>	解除追蹤	

			發展及保存（如朱銘美術館），讓臺灣不只在政治上可以自由民主，經濟上可以繁榮發展，在文化上更有屬於全體國人對這塊土地的情感。	透過展覽、表演、研討會、工作坊、研究出版計畫等活動，呈現臺灣的文化發展及文化當代意涵。	
110/12/02		A03314	為避免失聯外籍移工成為防疫破口，政府此刻不以查緝為手段，而是要讓失聯外籍移工有安心接種疫苗的管道，請內政部、勞動部、衛福部及法務部設法處理。	<p>一、有關失聯外籍移工安心接種專案，已由內政部、勞動部、衛福部成立專案辦理中，法務部持續配合上開主責部會辦理。</p> <p>二、各機關依內政部移民署「安心接種疫苗專案」之不通報、不查處、不收費及不管制等四項作為，鼓勵逾期停(居)留外來人口出面接種疫苗，共同維護臺灣之防疫安全。</p> <p>三、截至 111 年 5 月 2 日止，逾期居(停)留外來人口施打疫苗已完成接種第一劑人數計 5 萬 9,398 人次，已完成接種第二劑人數計 4 萬 5,264 人次，已完成第三劑人數 9,654 人次。</p>	解除追蹤
110/12/02		A03315	「跟蹤騷擾防制法」日前經立法院三讀通過，故除主管機關內政部應立即規劃所需預防、	一、衛福部配合縣市衛生局執行需要，研擬 3 款通報書格式，以利執行機構通報縣市衛生局，並納入所訂「跟蹤騷擾案件相	繼續追蹤

		<p>保護政策、儘速辦理相關員警執法人員的教育訓練與人力增補，以及完成配套子法訂定外，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包括社政、衛政、教育、勞工、法務等機關，也應全力配合。</p>	<p>對人治療性處遇計畫規範」草案附表，刻正循法制作業辦理預告。</p> <p>二、法務部已於 110 年 12 月 3 日將跟蹤騷擾防制法全文及總說明傳真至臺灣高等檢察署及各地方檢察署，已於 111 年度 5 月前對該部所屬檢察機關辦理相關教育訓練。</p> <p>三、教育部已規劃委託辦理「教育部推動跟蹤騷擾防制法實施計畫」，自 111 年 4 月 15 日起至 112 年 8 月 14 日止。</p> <p>四、內政部警政署為因應跟蹤騷擾防制法施行，積極推動相關配套措施，於 111 年 3 月 18 日發布「跟蹤騷擾防制法施行細則」及「跟蹤騷擾案件保護令執行辦法」；刻正建置跟蹤騷擾電子資料庫中；已通令各警察機關辦理警力增補事宜；辦理高階警察首長講習、工作研討會及種子教官培訓完畢；另已成立教授團於 3 月 30 日起，至各警察機關進行實務研討、意見座談及實作演練；積極運用各類媒體平臺宣導。</p>	
--	--	--	---	--

				<p>五、勞動部於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6 條第 2 項，已規定雇主對於執行職務因他人行為遭受身體或精神不法侵害之預防，應妥為規劃及採取必要之安全衛生措施；於勞動專案檢查及相關法規宣導時，一併將跟蹤騷擾防制納入宣導；配合修正「民眾遭受性騷擾之申訴案件移送管轄機關標準作業流程」，並調整相關統計作業系統。</p>	
110/12/09	A03316	<p>本次春節檢疫新增「7 天自費入住集中檢疫所或防疫旅宿+7 天在家居家檢疫+7 天自主健康管理」方案，當中居家檢疫及自主健康管理期間除請衛福部嚴格管控，也請內政部、地方衛生局及村（里）幹事等特別留意，切勿掉以輕心，尤其是春節連假期間應有的醫護、消防、警察等應變措施務必要到位，勿讓春節成為防疫的破口。</p>	<p>一、為執行春節檢疫專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下稱指揮中心)訂定春節檢疫專案執行作業及相關配套措施，以提供各地方政府依循辦理，嚴守社區防線。</p> <p>二、自 110 年 12 月 20 日起調整春節檢疫專案三項方案之檢測措施，三項方案檢疫者均於入境時、檢疫第 3、7、10、14 天及自主健康管理期間第 6-7 天須進行 PCR 檢驗或公費快篩，以及早掌握疑似可能個案。</p> <p>三、指揮中心製作春節檢疫專案相關衛教單張，請地方政府協助加強民眾宣導，請檢疫者確實</p>	解除追蹤	

				<p>遵守春節檢疫專案所載規定，並呼籲返家後 7 天係採 1 人 1 室之檢疫者，其同戶內同住者（非居家檢疫者）應共同遵守加強自主健康管理相關規定及檢測措施。</p> <p>四、內政部於 110 年 12 月 9 日召開「春節專案居家檢疫追蹤關懷作業強化措施會議」積極整備，強化個案從防疫旅館返回家中之跨縣市移動交接、落實個案在家檢疫期間訪查並增加關懷頻率，以確保順利完成檢疫。</p> <p>五、消防署自 110 年 6 月 11 日起，將民間救護車納入防疫體系相關規劃，針對 COVID-19 病人之集檢所與醫院間載運及院際轉診等，由民間救護車負責，以保全 119 救護車量能。</p> <p>六、警政署配合春節檢疫期間新增方案，函頒「春節檢疫專案」執行作業說明，督屬強化春節檢疫期間入境之外籍人士健康關懷工作。</p>	
--	--	--	--	--	--

110/12/09		A03317	<p>請農糧署胡署長於 111 年 1 月 13 日院會再次報告全國冷鏈物流的辦理情形，並請農委會先行盤點全國農、畜產及水產各地生產情形，屆時再各以一張圖表說明各地所需的冷鏈建設，要能多點、多樣設置，才能就近提供相關的檢疫及蒸熱等服務。此外，不論是旗艦型或是區域型，要能比照「班班有冷氣」的作法全國同步推動，也請預為估算所需期程，屆時也能全國同步啟用。另外，在糧倉規劃方面也應避免延用 30 年前大型集中的作法，而能因應國安所需分點、分散設置，也請納入下次報告，並在報告之前，先安排向本人說明。</p>	<p>農委會業於 111 年 1 月 13 日行政院會議報告「全國冷鏈物流推動情形」：</p> <p>一、全國冷鏈物流經盤點結果，未來 2 年總經費需求為 126 億元。</p> <p>(一)農糧產品：北中南東各區規劃，建置或升級旗艦物流中心(2 處)、區域物流中心(5 處)、批發市場(7 處)、農民團體及農企業(至少 150 處)、檢疫處理場(5 處)等。</p> <p>(二)漁產品：北中南東各區規劃，進駐旗艦物流中心(1 處)、新建或升級區域物流中心(3 處)、批發市場(7 處)、農民團體及農企業(冷凍設施(備)22 處、加工設施(備)13 處)等。</p> <p>(三)畜產品：北中南東各區規劃，建置或升級旗艦物流中心(1 處)、區域物流中心(2 處)、肉品市場(10 處)、農企業及農民團體冷鏈(6 處屠宰 HACCP、900 臺運輸車及 6,000 處肉攤)等。</p>	解除追蹤
-----------	--	--------	---	---	------

				<p>二、糧倉規劃：現行公糧經收、保管、加工、撥付等業務由全臺 276 家公糧業者辦理，運用全國各地興建之國有倉庫、業者所有政府補助倉庫、自有倉庫及低溫筒倉等設施，均分散辦理收儲公糧稻米，並配合現有調度機制機動調度供需。</p> <p>三、截至 110 年底，各地收儲之公糧稻米折算糙米量計有 74.2 萬公噸，列管公糧倉庫計 1,934 棟(間)，列管公糧倉庫容量 160 萬公噸，尚符合國安所需分點、分散設置之需求。</p>	
110/12/16		A03318	<p>請指揮中心、交通部及地方政府加強防疫旅館防疫作為，包括清潔、出入及送餐動線等，務必嚴格要求到位，不能有任何疏失，以及因應返鄉人潮新增近 2,900 輛的防疫車隊，相關的訓練及車輛防疫要求也務必確實到位。至於因應春節檢疫方案，不論是「10+4+7」、「7+7+7」，相關的防疫要求，請民政系統的里幹事及警</p>	<p>一、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訂定春節檢疫專案執行作業及相關配套措施，以提供各地方政府依循辦理，嚴守社區防線。</p> <p>二、自 110 年 12 月 20 日起調整春節檢疫專案三項方案之檢測措施，三項方案檢疫者均於入境時、檢疫第 3、7、10、14 天及自主健康管理期間第 6-7 天須進行 PCR 檢驗或公費快篩，以及早掌握疑似可能個案。</p>	解除追蹤

		<p>政系統協助管制，並請衛生機關對違反規定者嚴予處罰，不容有民眾心存僥倖造成防疫破口。</p>		<p>三、針對防疫旅宿啟動 3 大強化措施，包括建立防疫旅宿疑似 COVID-19 群聚事件之偵測與應變作業，增修「COVID-19 因應指引：防疫旅宿設置及管理」，以及辦理訪視輔導與全面查核。</p> <p>四、因應春節檢疫相關防疫要求，各警察機關持續落實執行本項工作，並與所在地衛生、民政等相關機關相互協調聯繫，避免防疫破口。</p> <p>五、內政部警政署依疫情指揮中心函頒「春節檢疫專案」執行作業說明，督屬強化春節期間外籍人士居家檢疫健康關懷工作，截至 111 年 2 月底止，警察機關共計關懷 18 萬 2,518 名居家檢疫外籍人士。</p> <p>六、交通部加強防疫旅館管理與查核機制、透過專家輔助防疫旅宿提升防疫能力、確保防疫旅宿相關人員獲得完整免疫保護力、強化運具清消、加強人員防疫措施、落實人員防護裝備之正確穿戴。</p>	
--	--	--	--	---	--

110/12/23		A03319	<p>從生產端、平臺端、消費端，納入社會分工，以跨業、跨域、跨部門合作，健全工藝產業生態系，極為重要。請文化部依此方向，儘速提出未來 4 年臺灣工藝文化產業發展中長期計畫報院核定後實施。</p>	<p>一、文化部於 111 年 2 月 14 日提報「臺灣工藝文化產業公共建設計畫（112-115 年）」，將從生產與資源環境、人才培育與產業輔導系統及消費市場等面向投入資源，改善工藝產業環境、建構產業品牌化，以及進行產業價值提升輔導。</p> <p>二、行銷部分則規劃工藝全時電商通路主題行銷，除輔導業者於設計文創電商開設線上商店外，以工藝生活化概念，舉辦線上主題展，增加工藝作品行銷通路。</p>	繼續追蹤
110/12/23		A03320	<p>目前工藝從業人口 50 歲以上者超過一半，在傳承上有很大的危機。政府應設法提供相關資源，如同退役運動選手可成為學校專職教練等，對這些技藝高超且長期堅守崗位者，政府應作為後盾，避免渠等為生計所憂，也讓後繼者有勇氣願意加入行列，技藝的傳承才不致中斷。請文化部、教育部訂出辦法，如同對培訓國際競技</p>	<p>一、教育部訂有「高級中等學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辦法」、「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任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或研究作業要點」，補助各校安排教師進行廣度及深度研習計畫、「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校外職場參觀與校外實習及校內併校外實習經費作業要點」，各校參與由文化部媒合工藝產業所提供之實習及職場體驗，可申請相關補助。</p>	解除追蹤

			運動選手的培訓計畫，要有系統、全面性的培育人才。	二、文化部將以工藝扎根教育為前提，規劃工藝青年主題概念，建立工藝產業青年扶植制度，每年預計培育1,000人。並將和教育部研擬獎勵與補助措施，協助建置培訓場域（每年5處），推進且發展潛力之青年參與國際亮點競賽或展覽等。	
110/12/30		A03321	我國境外移入病例仍持續增加，情況令人憂心，尤其更有出國比賽團員超過一半成員染疫，請教育部加強注意及採取因應措施，維護選手及團員健康。	一、教育部業函請亞奧運單項協會，於辦理國內體育活動時，配合確保民眾維持社交距離或全程佩戴口罩，並落實「實聯制」、體溫量測、消毒、人流管制、總量管制、動線規劃等措施；於出國參加各項賽事時，確實依據各國際賽事防疫相關規定撰擬「賽會防疫手冊」，作為代表隊選手及職員於參加賽事期間，採取防疫步驟及相關防疫事項處理之參考，並辦理防疫行前講習會；另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賽事主辦國家發布之最新防疫規定，即時滾動修正防疫資訊。	解除追蹤

				<p>二、於出國參加各項賽事時染疫，可參考「賽會防疫手冊」駐外單位聯絡方式，尋求相關協助，並配合賽事主辦國相關防疫規範檢測及隔離措施，必要時啟動跨部會緊急醫療機制協助；後續亦將持續注意選手及團員健康。</p>	
111/01/06		A03322	<p>農曆春節將屆，返鄉人潮將不斷湧入，機場原先規劃的檢疫動線及人力應及時調整，避免混亂，請交通部民航局務必確實做到；另近日開始實施的入境旅客 PCR 檢測報告新制，請交通部確實要求各航空公司務必遵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p>	<p>一、有關春節期間機場動線及人力調整部分，各機場於110年12月2日與各駐站單位現勘及檢討並優化入境、通關、採檢等作業流程及工作人員配置後，已縮短重要瓶頸點之等候時間，不超過平時尖峰之50%為目標；訂定應變計畫並規劃於尖峰時間成立應變小組，以因應異常情形發生；配合實施111年春節檢疫專案，使用「入境檢疫系統」線上申報，俾加速旅客入境速度及維持機場秩序。</p> <p>二、有關入境旅客 PCR 檢測報告部分，於外站旅客報到時均落實檢視其2日內 PCR 報告；就長程航班抵臺旅客先進行快速核酸檢驗，陽性者由空側搭乘救</p>	解除追蹤

				護車後送專責醫院，可有效降低陽性旅客進入航廈及防疫旅館之機率。	
111/01/06		A03323	有參加防疫車隊的計程車司機反映車隊所屬公司高額抽佣的情形，請交通部積極處理，要能符合公平及合理。	本案經查係屏東縣防疫計程車駕駛人於 111 年 1 月初向媒體反映事件。經屏東縣政府說明該府春節假期檢疫專案之防疫計程車隊係以公開招標方式招募，該車隊駕駛人相關保險費、雇傭價金、防疫物資等均明訂於契約中，經雙方合議後始完成簽約。媒體報導後，屏東縣政府已介入瞭解並向該名駕駛充分作說明，該駕駛亦已瞭解，且後續該駕駛亦繼續接受派遣執行勤務。	解除追蹤
111/01/06		A03324	111 年 1 月 21 日舉辦的大學學測將有 12 萬名考生應試，請教育部及學校要有最好的防疫準備。	111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於 1 月 21 日至 23 日舉行完畢，教育部業依照指示事項辦理： 111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各項防疫措施，除參照過往防疫作為外，全體試務及監試人員皆施打 2 劑疫苗（因故未施打者，取得前 3 日檢測陰性證明）、多數考生至少施打 1 劑疫苗，並已增加分區學校外圍環境清消、增設隔離/防疫試場及備	解除追蹤

				援分區學校等強化措施，各項措施皆以維護考生權益、維持考試公平，以及保護考生與試務人員健康為原則。	
111/01/06		A03325	請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要求衛福部、國防部及輔導會就疫情可能的變化，要求所屬醫療院所全力配合提高所需的醫療量能，並請地方政府及早規劃農曆春節期間各項應變措施及人力，務必做好充足準備，以因應可能的挑戰。	<p>一、衛福部已函請所屬醫療機構配合辦理。</p> <p>二、國防部所屬國軍醫院持續配合中央政策強化醫療應變量能整備，並依指示提供緊急調度運用。</p> <p>三、輔導會</p> <p>(一)3所榮總及12所分院皆為COVID-19疫苗接種合約醫院，截至111年4月6日，已提供74萬9,820人次接種。15所榮院應接種人員共2萬9,988人，第二劑接種率99%，第三劑接種率95%。</p> <p>(二)3所榮總及12所分院實驗室皆可提供民眾核酸PCR檢驗服務，每日最大檢驗量能可達5,704件，截至111年4月6日已檢驗53萬8,951件，提升國家檢驗量能。</p> <p>(三)臺北榮總建置COVID-19血清抗體檢測平臺，目前最高</p>	解除追蹤

				檢測量能為每日 1,800 件，可適時支援快速血清抗體檢測需求。	
111/01/06		A03326	請交通部、內政部先行與地方政府溝通全面確實盤點全國易肇事路段、路口待改善的有幾處，從物理面予以改善（如行人穿越道退縮、增加庇護島等），並請內政部營建署協助支援，所需經費先由交通部、內政部調挪，不足部分再請主計總處協助，各路段預定完工期程應對外公布，據以檢視主管機關及地方政府執行成效。	<p>一、「校園周邊道路改善暨 112-114 年全國路口安全改善計畫（草案）」，奉行政院秘書長 111 年 2 月 24 日指示，分「校園周邊道路改善計畫」及「第二期全國路口改善計畫」2 計畫辦理，「第二期全國路口改善計畫」編列 112 年預算。</p> <p>二、交通部公路總局於 111 年 3 月底彙整各縣市政府提報「第二期全國路口改善計畫」資料，共計 18 縣市（4 縣市無需求）、260 處路口，經費約 2 億 8,577 萬元，於 4 月 21 日提報計畫至交通部。</p>	繼續追蹤
111/01/06		A03327 (併入 A03326)	教育部主管盤點校園附近之危險路段，應納入該路段所屬地方政府、鄰近學校及當地警察單位等資訊，讓相關單位能共同重視危險路段問題，從各方面減少交通事故，並請教育部偕同交通部立即調查及擴大推	<p>一、校園周邊道路改善</p> <p>(一)經大專校院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會勘，校外計 364 校（468 處）需向「中央機關協助改善及縣市政府自行改善」，經費預估 3 億 0,165 萬 9,000 元。教育部已於 111 年 3 月將 2 階段會勘結果函報交通部，並副知內政</p>	併案追蹤

			<p>辦公車進校園計畫，加強提供校園公共運輸工具，減少學生騎乘機車風險。</p>	<p>部營建署等單位協處，納入「校園周邊道路改善暨全國路口改善計畫(草案)」爭取專案經費改善。</p> <p>(二)調查完成危險路口 64 校(67 處)需警察、義交協助交通指揮，已於 111 年 2 月 9 日函請內政部協處，經請學校確認已全數獲得協助改善。</p> <p>二、校園周邊治安死角改善：經大專校院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會勘，校外計 491 校(751 處)需向「中央機關協助改善及縣市政府自行改善」，經費預估 6,674 萬 0,395 元。後續將請各縣市教育局(處)於治安會報或教育警政聯繫時機，提出改善需求，透過縣市所轄經費進行改善。</p> <p>三、增加機車駕訓補助名額：意願需求調查已完成，目前已媒合大專校院 18 校及高級中等學校 12 校以交通車方式專案接送至駕訓班。另有 16 校有意願入校辦理學科駕訓課程。</p> <p>四、公車進校園及擴大推辦計畫：完成需求調查 55 所學校提出</p>	
--	--	--	--	--	--

				<p>需求(大專校院 21 校、高級中等學校 34 校)，經查皆已於 3 月 15 日完成通車營運。</p> <p>五、「校園周邊道路改善暨 112-114 年全國路口安全改善計畫(草案)」，奉行政院秘書長 111 年 2 月 24 日指示，分「校園周邊道路改善計畫」及「第二期全國路口改善計畫」2 計畫辦理，「校園周邊道路改善」於教育部完成會勘後另籌經費。</p>	
111/01/06		A03328	<p>只要能有效減少交通事故之裝備設施或相關訓練，政府即應全力支援因應所需，包括內政部警政署加強員警訓練善用科技執法，於重點路段、路口裝 AI 影像辨識取締設備等，並請警政署陳署長注意相關採購作業。</p>	<p>各直轄市及縣(市)增設重點路口科技執法設備設置共 265 處，規劃情形如下：</p> <p>一、交通部道安會補助設置 14 處，內政部警政署請建置單位預計於 111 年 6 月底完成；地方自籌經費建置 63 處，該部警政署請建置單位於 111 年 9 月底前完成。</p> <p>二、另案申請補助建置 188 處，所需經費 6 億 505 萬元，由中央全額補助，各警察機關已辦理先行規劃作業，將於 111 年 9 月底前完成。</p>	解除追蹤

				<p>三、內政部警政署已請各警察機關就前揭 265 處科技執法設備啟用時，應配合發布新聞稿強力宣導周知、嚴格執行，並由該部警政署持續追蹤、管控相關建置單位之辦理進度。</p>	
111/01/06		A03329	<p>由於外送平臺興起，常見外送員為謀生計穿梭車陣，險象環生，請勞動部儘速提出方法，務必要求外送平臺業者改善搶單情形，不能再坐視外送員因搶單搶快頻頻發生事故。</p>	<p>一、勞動部針對平臺業者實施強力稽查，111 年迄 3 月底止，計檢查 18 家次、違反 6 家次(合計罰鍰 30 萬元)。</p> <p>二、111 年 2 月 10 日邀集 4 大超商(統一、全家、萊爾富、OK)、4 大賣場(愛買、家樂福、大潤發、全聯)、3 家平臺業者(優食臺灣、富胖達、小蜂鳥國際物流)與職業工會代表及相關道路交通主管機關(交通部公路總局、內政部警政署)研商強化食品外送安全源頭管理機制。</p> <p>三、該部分別於 2 月及 3 月配合交通部公路總局實施貨運業從事外送業務專案聯合稽查。並於 4 月 19 日再邀集平臺業者、產業工會代表、交通部、金管會及地方政府等研議修正「食品外送作業安全衛生指引」。除</p>	解除追蹤

				強化合理派單機制、修正保險種類及額度「第三人責任保險」外，並新增「危害告知」事項。後續將參酌相關單位意見，循法制程序辦理指引修正發布作業。	
111/01/06		A03330	每減少一個交通事故之發生，就能拯救多少個家庭。請各部會分工合作，就所管部分列為重大優先處理事項，找出方法立即處理，並從「需求面」全面盤點確認改善數量，同時請交通部將各部會應辦理事項及完成期限彙整列表。	<p>一、交通部報告彙整提出道安精進各部會執行事項分工表，包括改善議題、改善對策、完成時間、權責部會、預算經費，以及執行情形等，經各部會充分討論及確認後，行政院原則同意。</p> <p>二、後續各項工作辦理進度原則由道安會每周定期召開進度辦理情形，陳次長每兩周召開一次確認會議。</p> <p>三、各部會經由需求面檢討，針對路口改善、校園周遭道路改善、校園周邊治安死角、機車駕訓補助、公車進校園等，均已全面盤點。</p> <p>四、目前所列管之 21 項改善對策均如期符合進度，該部亦將定期追蹤管考。</p>	解除 追蹤

111/01/13		A03331	農委會報告所提包括農產、水產及畜產冷鏈建設之開工及完工期程，請農委會控管，本人將納入視察行程。	農委會已整理旗艦物流中心、區域物流中心、低溫處理場、蒸熱處理場、批發市場及重點品項之農民團體及農企業等各工程期程，並盤點可供院長訪視之重要里程碑，於111年2月15日向院長報告。	解除追蹤
111/01/20		A03332	加強宣導有關疫苗施打或是混打等相關資訊，做好各項施打配合作業，提升覆蓋率。加速推動第三劑疫苗之施打。	衛福部持續就以下措施加強催種： 一、設立接種目標敦促各縣市儘速安排造冊接種。 二、加強住宿型長照機構、社區式與居家照顧機構、洗腎機構中之受照顧者、照顧者與工作人員外展接種服務。 三、強化對擔心副作用致未接種者或行動不便者之評估與服務。 四、提供接種誘因並增進接種點查詢便利性。 五、COVID-19 公費疫苗預約平臺，提供多元預約管道，推動COVID-19 疫苗追加劑接種作業。	解除追蹤
111/01/27		A03333	近來市場反映雞蛋缺貨，請農委會努力調度，或協調食品加工廠或學校營養午餐供應商暫時停止有關雞蛋產品的進貨。	農委會針對近期雞蛋缺貨情形，辦理如下： 一、蛋雞場生產獎勵與蛋中雞復養計畫，鼓勵蛋農加速復養。	解除追蹤

				<p>二、於農曆春節前後協調加工業者調度原料蛋，以供應各通路需求。</p> <p>三、請營養午餐業者以其他食材代替或改變烹調方式，以減少雞蛋使用。</p>	
111/02/10		A03334	<p>如何在維持現有防疫成果中，又能兼顧經濟活動如常運作，維護國人生計，逐漸開放邊境管制或縮短隔離天數等，請隨時精進作法，讓國人有所依循及認知。</p>	<p>一、衛福部經評估業於111年2月24日宣布放寬防檢疫措施：</p> <p>(一)3月1日至3月31日適度放寬各場所防疫措施。</p> <p>(二)3月1日起，5機場及港口往離島旅客，免篩檢及填寫健康聲明書；調整醫院探病及長照機構訪客管理措施，北北桃高以外縣市有條件開放醫院探病及住宿型長照機構探視。</p> <p>(三)3月7日零時起(航班表定抵臺時間)入境居家檢疫天數縮短為10天；確定病例之密切接觸者居家隔離天數縮短為10天；開放非本國籍商務人士來臺；調整國籍航空公司抵臺航班之機組員檢疫防疫措施。</p> <p>二、持續監測國內外疫情變化，整備公衛與醫療量能，積極催注</p>	解除追蹤

				COVID-19 疫苗，宣導最新防疫措施，滾動檢討檢疫防疫作為，逐步放寬管制措施。	
111/02/17		A03335	「移工留才久用方案」核定後，相關的配套措施及法規命令之修正，請相關部會儘速盤點，務求周延妥適，並期於111年4月底前正式上路。	<p>一、內政部配合外國中階技術人力技術資格條件之訂定，賡續滾動檢討及調整技術性條件；核發外國中階技術人力聘僱許可；留用外國中階技術人力機制檢討。</p> <p>二、經濟部訂定「製造業外國中階技術人力技術資格條件」，111年2月17日業奉行政院原則同意。</p> <p>三、農委會及衛福部配合勞動部及國發會進行盤點與調查。</p> <p>四、勞動部修正公告「外國人從事就業服務法第46條第1項第8款至第11款工作資格及審查標準」及「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於111年4月30日實施，並建置網頁專區提供QA以供民眾參考。</p> <p>五、未來該類移工可逕至內政部移民署辦理變更居留事由，以利持續在臺居留，毋須再至外交</p>	解除追蹤

				部領事事務局申請居留簽證，可有效簡化辦理程序。	
111/02/24		A03336	為加強防疫應變管理，各機關、學校、部隊或一定規模以上企業或特定場所等，應指定專人為「防疫長」，接受相關教育訓練，負責防疫宣導，如有確診案例也能在第一時間迅速通報，並協助匡列、採檢或隔離等防疫工作。	衛福部疫情指揮中心業於 111 年 3 月 1 日修訂「企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持續營運指引」，並建立防疫專責小組。3 月 9 日召開修訂說明及實務討論會議，請各部會應督導所屬機關(構)及權管目的事業落實執行。3 月 31 日、4 月 7 日於行政院第 3796、3797 次會議陳報「COVID-19 疫情現況與應處作為」報告案，再次強調包括推動企業(機構)持續營運計畫 BCP，以及成立防疫專責小組並設置防疫長等強化自主應變力重點事項。	解除 追蹤
111/02/24		A03337	感謝國人的支持及配合，我國才會有舉世稱道的防疫成果，惟當中仍有少數人視防疫規範為無物，除由衛生主管機關開立罰單予以重罰外，請法務部行政執行署亦須執行到位。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防疫裁罰具體執行作為： (一)責成各分署與衛生機關成立聯繫平台、專股專辦、逐日統計。 (二)查扣財產、限制出境、拘提管收，展現強力執行之公權力。	解除 追蹤

				<p>(三)截至 111 年 3 月 25 日止，實際執行件數為 807 件，已繳納 548 件，繳納件數比率為 67.90%、有效執行金額 5,307 萬 7,204 元。</p> <p>(四)109 年 1 月 30 日至 111 年 3 月 25 日止，辦理限制出境共 151 人次、拘提管收共 2 件、現場執行 645 次(動員人數 1,441 人)、媒體報導 1,605 則。</p>	
111/02/24		A03338	請內政部警政署督促所屬各分局每週統計所轄路口交通事故之數據或提出路口改善建議，同時分送地方政府首長，希望能秉同處理疫情之態度，加強路口交通安全管理，減少事故發生。	內政部警政署每週製作警察機關處理 A1 類(24 小時內)道路交通事故統計表、案件型態及相關事故個案資料，陳送院長參閱，並提供內政部及交通部參考；並函通令各警察機關應針對發生 A1 類交通事故地點，於各直轄市、縣(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聯席)會報等會議向地方首長提報，並應確實辦理。	解除追蹤
111/02/24		A03339	對於大型遊覽車駕駛是否有超時工作，涉及人民的生命安全，請勞動部提出有效對策。	一、受僱擔任大型遊覽車之駕駛，其工作時間及勤務時間應同時符合「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及「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	解除追蹤

				<p>二、另依遊覽車駕駛職業安全相關規定：</p> <p>(一)勞動部111年已針對鐵路運輸、汽車客運、汽車貨運與遊覽車合計規劃1,200場次之專案檢查，並將工時查處情形列為檢查重點。截至4月8日止，實施勞動條件檢查計269場，違反率4.5%，累計罰鍰248萬元。</p> <p>(二)111年與公路總局合作，針對汽車貨運與遊覽車分別實施各70場聯合稽查，並於各該連續假期(3日以上)後，針對國道客運辦理聯合稽查。</p> <p>(三)將交通運輸業納入重點檢查對象，責成各地方政府於規劃一般檢查時優先選列，以提高勞動檢查頻率。</p> <p>(四)提供交通部公路總局相關業者違反勞動法令情形，以作為各式獎勵、補助或評鑑之參考。</p>	
111/02/24		A03340	除對「無照駕駛」、「惡意逼車」等重大違規行為嚴管重罰	<p>一、無照駕駛及惡意逼車所涉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行政院於111年3月</p>	解除追蹤

			<p>部分請吳澤成政委督導，在最短時間內提出修正法案外，包括電動自行車行車管理，以及現行規範一經取得駕照即可使用至 65 歲，惟期間身體狀況可能因變化不宜再駕駛，相關淘汰機制之建立等，請交通部積極研處。</p>	<p>23 日由吳政務委員澤成召會審查修正通過，4 月 28 日院會通過核轉立法院審議。</p> <p>二、有關電動自行車管理所涉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立法院已於 111 年 4 月 19 日三讀通過。</p> <p>三、有關身體狀況變化不宜再駕駛，相關淘汰機制之建立一節，交通部刻正研議修正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建立駕駛人體格體能變化跨機關通報機制，請衛生福利部及相關主管機關提供特定障礙類別之身心障礙者或領有保險失能給付者之資料，並將優先介接患有視覺功能障礙、失智症、癲癇等 3 類之身心障礙者資料，逐一邀集相關醫學會及身心障礙團體討論獲有初步共識後，再提報該部駕駛人醫學諮詢會討論，持續推動修法事宜。</p>	
111/03/03		A03341	<p>目前已有 8 部會設立非營利幼兒園或教保中心，請各機關持續盤點場地，並請教育部研提相關經費補助措施，提高誘</p>	<p>一、109 年 8 月至 111 年 3 月止，教育部已協助各部會進行 691 處場地之評估及勘查，可設置非營利幼兒園及職場教保中心 194 處，合計 432 班。</p>	解除追蹤

			<p>因，鼓勵各部會及所屬機關積極增置員工子女公共化教保服務設施，也請人事總處定期彙整辦理情形。</p>	<p>二、教育部提供各部會設置員工子女非營利幼兒園及職場教保中心場地規劃之基本設計審查、細部設計審查及補助場地裝修工程經費，以利各部會一規劃期程如期開辦。</p> <p>三、人事總處按季追蹤各機關設置職場托育設施及招生之推動現況。</p>	
111/03/10		A03342	<p>自 111 年 3 月 7 日起，入境檢疫及居家隔離政策縮短為 10 天，檢疫期滿後 7 天自主健康管理期間則應進行 2 次自主快篩。除請國人持續配合落實戴口罩、勤洗手、實聯制等防疫措施外，需 7 天自主健康管理的民眾，請務必遵守落實 2 次自主快篩，也請衛福部、內政部及地方政府協助督導，並請指揮中心加強宣導，明白告知未能配合者即嚴予裁罰，並由法務部行政執行署立即執行。</p>	<p>一、衛福部持續透過記者會、新聞稿、社群媒體等多元管道加強宣導：</p> <p>(一)智慧科技輔助</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調整自主健康管理期間快篩雙向簡訊內容，加註相關罰則規定等法遵義務說明，提升回報率並降低誤報率。 2. 規劃導入電話語音回報功能，提升回報率。 3. 優化「防疫追蹤系統」功能，輔助地方政府追蹤。 <p>(二)強化追蹤管理效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地方政府強化橫向聯繫支援機制。 2. 定期提供快篩追蹤回報率予各地方政府以精進管理效能。 	解除追蹤

				<p>3. 請勞動部協助加強督導外籍移工回報。</p> <p>二、該部分別於111年3月31日、4月7日行政院第3796、3797次會議陳報「COVID-19疫情現況與應處作為」報告案中，再次就邊境嚴管、居家隔離等重點防疫政策說明。</p>
--	--	--	--	--

繼續追蹤：共 8 案
 自行追蹤：共 0 案
 併案追蹤：共 1 案
 解除追蹤：共 39 案
 總計：48 案